

证券代码：300167

证券简称：迪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7-121

深圳市迪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迪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对外投资建筑行业标的企业重大事项，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300167）自2017年11月20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7年12月4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11月20日、2017年11月25日、2017年12月2日、2017年12月8日、2017年12月1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投资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7）、《关于重大投资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13）、《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4）、《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8）、《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0）。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公司原承诺争取于2017年12月20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仍在推进中，公司预计无法在预定时间内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现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2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承诺争取于2018年1月20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对方为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初步拟定的交易方案为：公司现金收购标的公司控股权。

3、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标的公司控股权，标的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二、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截至2017年11月17日，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1	北京安策恒兴投资有限公司	120,6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	庄自艺	4,392,869	人民币普通股
3	唐庶	2,652,250	人民币普通股
4	倪伟波	1,8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5	林冰	1,546,801	人民币普通股
6	蒋洪兴	1,506,900	人民币普通股
7	方惠芳	1,473,300	人民币普通股
8	陈倩影	1,418,397	人民币普通股
9	董彬	1,324,729	人民币普通股
10	周伟雄	1,247,100	人民币普通股

2、截至2017年11月17日，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1	北京安策恒兴投资有限公司	120,6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	庄自艺	4,392,869	人民币普通股
3	唐庶	2,652,250	人民币普通股
4	倪伟波	1,8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5	林冰	1,546,801	人民币普通股
6	蒋洪兴	1,506,900	人民币普通股
7	方惠芳	1,473,300	人民币普通股
8	陈倩影	1,418,397	人民币普通股
9	董彬	1,324,729	人民币普通股

10	周伟雄	1,247,100	人民币普通股
----	-----	-----------	--------

三、停牌期间的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努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具体方案正在协商和沟通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四、延期复牌的原因

公司原计划于2017年12月20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自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包括中介机构已经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和审计工作。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涉及的内容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本次重组相关工作未能如期完成。

为确保本次重组申报、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等，保障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维护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2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五、后续工作安排及预计复牌时间

本公司承诺争取于2018年1月20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

如公司预计逾期未能在停牌2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拟继续推进的，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并在议案通过之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如公司预计逾期未能在停牌后3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等相关事项，公司将自停牌首日起3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议案。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

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迪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9 日